

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  
2023 年度部门预算

二〇二三年五月

# 目 录

## 第一部分 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## 第二部分 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3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

##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3 年度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预算表
- 二、部门收入预算表
- 三、部门支出预算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
- 八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- 十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
- 十一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
- 十二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- 十三、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行经费
- 十四、本级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- 十五、本级部门（单位）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# 第一部分

## 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部门概况

### 一、主要职能

#### (一) 机构设置情况

河南省焦作市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，机构相当于正科，隶属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内设股室17个，其中综合股室6个，即办公室、计财股、信访办、法制室、监察室、工会；业务股室11个，即行政事项服务股、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、物业管理股、计算机管理股、房产测绘管理办公室、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公室、稽查中队、交易所、抵押办、住房保障股、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。

#### (二) 部门职责

1、负责全县房产产业的行业管理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。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房产产业的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；拟定全县房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，并组织实施；查处违反房产法律、法规的各种违法行为。

2、负责全县房屋交易和产权管理工作，包括楼盘表的建立和管理、新建商品房的销售管理、存量房转让管理、房屋抵押管理、房屋租赁管理、房屋面积管理、房屋交易与产权档案管理、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信息平台建设、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服务窗口建设、政策性住房产权与上市交易管理、其他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

等工作。

3、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。按照国家、省房改政策，研究拟定全县有关住房制度改革的具体政策和实施办法。

4、负责全县房产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管理和人员的资格认证工作。

5、负责全县物业行业管理。规范物业管理市场；负责物业管理企业的业务指导和监督；负责全县房屋维修基金的交存和使用审批；负责指导住宅区业主委员会的成立及备案工作。

6、负责全县的住宅建设。编制住宅建设的中长期规划；负责全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、分配、管理工作。

7、负责全县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工作。

8、组织实施县政府负责建设项目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，并对本县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实施监督指导。

## **二、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预算单位构成**

本预算为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，预算单位构成：1. 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；2. 修武县房地产交易所；3. 修武县公共租赁住房服务中心；4. 修武县房产管理中心七贤管理所；5. 修武县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。

## 第二部分

### 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2023年度预算情况说明

####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年收入总计1346.81万元，支出总计1346.81万元，与上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627.34万元，增长87.19%。主要原因：项目资金增加。

####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年收入合计1346.8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96.81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50.0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.00万元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.00万元。

####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年支出合计1346.81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320.81万元，占23.82%；项目支出1026.00万元，占76.18%。

#### 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096.81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250.00万元。与上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377.34万元，增长52.45%，主要原因：2023年的项目资金增多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250.00万元，增长100.00%，主要原因：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项目。

####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096.81万元。其中本年

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.71万元，占0.89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.12万元，占0.19%；城乡社区事务支出253.00万元占23.07%，住房保障支出831.98万元，占75.85%。

##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0.81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318.66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2.15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## 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50.00万元，用于棚户区改造支出。

## 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部门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## 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0.00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.00万元，下降0.00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.00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.00万元，下降0.00%，主要原因：2023年未安排因公出国。。

(二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.00万元。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.00万元,比上年减少0.00万元,较上年下降0.00%,主要原因:2023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.00万元,比上年减少0.00万元,较上年下降0.00%,主要原因:2023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

(三) 公务接待费0.00万元,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.00万元,下降0.00%,主要原因:2022年未安排公务接待。

## 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### (一)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2023年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.01万元,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,比上年减少7.40万元,下降87.99%,主要原因:防疫,办公费用减少。

### (二)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.00万元,其中: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.0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.0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.00万元。

### (三)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3年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部门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,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,综合反映了部门及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,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2023年,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

额为 1346.81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318.66万元；公用经费支出2.15万元；项目支出1026.00万元，涉及项目19个。

#### 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上年期末，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部门固定资产总额77.49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69.57万元，车辆0.00万元，办公设备0.00万元，专用设备0.00万元，其他资产70.53万元。车辆共有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车0辆；单位价值50.0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.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#### 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部门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#### （六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

2023年我部门按照县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###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



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八、保障性住房：是指政府为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所提供的限定标准、限定价格或租金的住房。

九、经济适用房：是指具有社会保障性质的商品住宅，具有经济性和适用性的特点。

十、房产抵押：是指消费贷款担保，是利用自己或他人名下的房产作为抵押物，向商业银行申请一笔资金，其用途可以包括装修、购房等。贷款担保人在取得信贷资金后依据与银行的约定，

在期限内按期向银行还本息。

附件：修武县住房保障中心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

